

ICS 03.220.20  
R 10  
备案号: 15092—2005

# WB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资管理行业标准

WB/T 1021—2004

WB/T 1021—2004

### 乘用车运输服务规范

Regulations of transportation service for passenger vehicle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资管理  
行业标准  
乘用车运输服务规范  
WB/T 1021—2004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bzcb.com](http://www.bzcb.com)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75 字数 15 千字  
2005年3月第一版 2005年3月第一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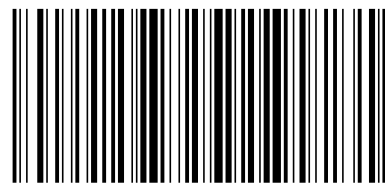
\*

书号: 155066·2-16104 定价 10.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WB/T 1021—2004

2004-12-14 发布

2005-06-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发布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乘用车运输质损代码

乘用车运输质损代码参见表 A.1。

表 A.1 乘用车运输质损代码表

质损部位代码					质损类型代码				
左 侧 ( 驾 驶 座 侧)	左前叶子板	L01	右前叶子板	R01	顶 部	左车顶排水槽	T01	擦痕	01
	左侧转向灯	L02	右侧转向灯	R02		右车顶排水槽	T02	刮痕	02
	左前轮	L03	右前轮	R03		车顶左侧扩展件	T03	割痕	03
	左外后视镜	L04	右外后视镜	R04		车顶右侧扩展件	T04	凹痕(表面无损)	04
	左窗饰条	L05	右窗饰条	R05		车顶	T05	凹痕(表面受损)	05
	左前支柱	L06	右前支柱	R06		天线	T06	凿槽	06
	左前门窗玻璃	L07	右前门窗玻璃	R07		天窗	T07	刺破	07
	左前门	L08	右前门	R08		顶部其他	T99	开裂	08
	左前门把手	L09	右前门把手	R09				断裂	09
	左前门饰条	L10	右前门饰条	R10		底 部	排气系统	D01	撕裂
	左前门槛板	L11	右前门槛板	R11	车架		D02	破碎	11
	左中支柱	L12	右中支柱	R12	油箱盖		D03	弯折	12
	左后门窗玻璃	L13	右后门窗玻璃	R13	悬挂系统		D04	松动	13
	左后门	L14	右后门	R14	底部其他		D99	损坏	14
	左后门把手	L15	右后门把手	R15				遗失	15
	左后门饰条	L16	右后门饰条	R16	内 部	仪表板	I01	内部沾污	16
	左后门槛板	L17	右后门槛板	R17		点烟器	I02	色差	17
	左后玻璃	L18	右后玻璃	R18		收放机/CD机	I03	非要求部件	18
	左后翼子板	L19	右后翼子板	R19		收音机扬声器	I04	腐蚀	19
	左后轮	L20	右后轮	R20		内后视镜	I05	其他	99
左侧其他	L99	右侧其他	R99	车顶内饰板		I06			
				左前椅		I07			
				右前椅		I08			
				后座椅		I09			
				左前门内饰板		I10	质损程度代码		
后 部	后挡风玻璃	B01	前挡风玻璃	F01	右前门内饰板	I11			
	行李箱盖/尾门	B02	雨刮片	F02	左后门内饰板	I12	易恢复的微小缺点	0	
	左说明字牌	B03	引擎盖	F03	右后门内饰板	I13	小于 2 cm	1	
	商标	B04	引擎盖扩展件	F04	前地毯	I14	2 cm 到 7 cm	2	
	右说明字牌	B05	前照灯及转向灯(右)	F05	后地毯	I15	大于 7 cm 到 15 cm	3	
	后组合灯(左)	B06	前雾灯(右)	F06	钥匙	I16	大于 15 cm 到 30 cm	4	
	牌照板	B07	中网	F07	合格证、说明书等	I17	大于 30 cm	5	
	后组合灯(右)	B08	商标	F08	内部其他	I99	严重损坏或遗失 及可能需要更换	6	
	后行李箱前板	B09	前照灯及转向灯(左)	F09					
	后保险杠	B10	前雾灯(左)	F10	发动机	E01			
	行李箱内地毯	B11	前保险杠	F11	电瓶	E02			
	牌照托架	B12	前部其他	F99	发动机组其他	E99			
	备胎	B13							
	工具包	B14							
	千斤顶	B15							
后部其他	B99								

注：在记录乘用车运输质损时，选择最接近的代码，当选择“其他”的代码时，应用文字描述补充记录。

前 言

本标准主要内容是根据乘用车运输服务的实际经验和情况制定的。

本标准的附录 A、附录 B 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生产资料市场专业委员会、安吉天地汽车物流有限公司、一汽轿车销售有限公司、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综合运输研究所、北京理工大学机械与车辆工程学院、一汽储运有限公司、一汽运输有限公司、吉林省长久物流有限公司、天津安达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劳尔工业有限公司、神龙汽车有限公司、富田一日捆储运(广州)有限公司、吉林华航汽车物流有限公司、中信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康美华、杨晓宇、师建华、王若兰、徐杰、李世铭、冯浩、高利、李宝权、张永和、薄世久、叶立祯、郑玉强、李果志、蒋华、付剑锋、代艳。

本标准首次发布。

- 车辆外部和底盘可视部分的完好性；
- 车厢及行李箱内部可视部件的完好性；
- 所有附件的完好性；
- 其他与托运人特别约定的内容。

### 7.3.3 运输质损判定

交接验车时根据托运人提供的验收标准对乘用车的状态进行判定。

#### 7.3.3.1 区分运输质损、非运输质损

交接验车时应区分运输质损、非运输质损,界定的原则如下:

- a) 运输质损通常包括:运输过程中的碰伤、划伤、磨损、污染、遗失等情况;
- b) 非运输质损包括(但不限于):
  - 制造商交车时,接车人验车发现的乘用车质量缺陷;
  - 无外界破坏因素的功能性损坏;
  - 无外界破坏因素的漏装、错装;
  - 油漆、塑料件表面的疵点、气泡、夹杂、漏喷,以及完好的清漆层下的划印等;
  - 零部件本身的质量缺陷;
  - 装配工艺缺陷造成的划痕、脱漆、生锈;
  - 无外界破坏因素的部件表面由内往外凸起;
  - 装配间隙不均匀或有高低;
  - 完好保护膜、保护纸下的车身油漆缺陷;
  - 其他批量性同类质量问题,在经过与托运人共同分析后确定为与运输过程无关的缺陷。

当发生难以界定运输质损与非运输质损的情况时,承运人与托运人在协商后做出判定。

#### 7.3.3.2 运输质损描述

运输质损的描述应采用代码,该代码可与托人事先约定,其应包含部位、类型、程度三部分内容,并按顺序描述。运输质损的代码宜采用附录 A,运输质损类型解析宜采用附录 B。

#### 7.3.4 记录及确认

交车方与接车方应对运输质损按约定的代码在相关凭证上进行记录,并签章确认。

## 8 装载与卸载

### 8.1 装载

将乘用车安全的移上运输设备,乘用车的装载位置应保证乘用车在途的安全。

各乘用车的固定次序应保证乘用车装载时的安全。

乘用车的固定方式应满足乘用车在运输途中的安全,确保不对乘用车的质量造成影响。

根据托运人与承运人约定的固定方式将乘用车在运输设备上固定。

### 8.2 卸载

解除乘用车的固定器具,将乘用车从运输设备上安全地移动并脱离。

## 9 在途控制

根据托运人的要求,在运输途中承运人应保证在一定的行驶间隔时间内,对运输设备的状况及乘用车的固定状况进行查验,确保运输的安全并将约定的信息反馈给托运人。如运输途中发生异常情况应及时通知托运人和收货人,并采取必要措施。

## 10 信息联络保证

承运人应按约定保持与托运人、发货人、收货人之间的信息联络。

# 乘用车运输服务规范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在运输乘用车过程中的基本服务内容和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乘用车的公路、铁路、水路运输服务。其他类型车辆的运输服务可参照本标准执行。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8226—1987 公路运输术语

GB/T 18354—2001 物流术语

GB/T 3730.1—2001 汽车和挂车类型的术语和定义

## 3 术语和定义

GB/T 8226—1987、GB/T 18354—2001 确立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 3.1

**乘用车 passenger car**

在其设计和技术特性上主要用于载运乘客及其随身行李和/或临时物品的汽车,包括驾驶员座位在内最多不超过9个座位。它也可以牵引一辆挂车。

[GB/T 3730.1—2001,定义 2.1.1]

### 3.2

**交接 handover**

乘用车任何一次在托运人、发货人、承运人、收货人、以及其他保管人之间互相移交的过程。

### 3.3

**交车人 deliverer**

交接时交付乘用车的当事人。

### 3.4

**接车人 receiver**

交接时接收乘用车的当事人。

### 3.5

**交车 delivery**

交车人将乘用车交于接车人并得到确认的过程。

### 3.6

**接车 receiving**

接车人从交车人处接收乘用车并进行确认的过程。

### 3.7

**操作人员 operator**

从事乘用车运输服务的工作人员,包括驾驶员、固定作业人员、船员、铁路押运人员等。